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昭苏县水利局(单位名称)的伊犁州昭苏县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(西片区)二标段设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伊犁州昭苏县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(西片区)二标段设计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邯郸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31人,营业收入为8620.93万元,资产总额为6768.22万元¹,属于(中型企业 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伊犁州昭苏县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(西片区)二标段设计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邯郸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31人,营业收入为8620.93万元,资产总额为6768.22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 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(单位公章): 邯郸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

2023年10月08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